**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沪告字（2019）第****153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上海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办法》等规定，现发布涉及奉贤区 1个地区共计2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地块  公告号 | 地块  名称 | 四至  范围 | 土地  用途 | 土地总  面积  (平方米) | 出让  面积  （平方米) | 规划指标  要求 | | 保证金（万元） |
| 容积  率 | 建筑  密度 |
| 201915301 | 奉贤区青村镇07-02区域地块 | 东至:青鼎路,南至:青茂路,西至:中和桥路,北至:团青公路 | 居住用地 | 45415.40 | 36998.20 | 1.8 | / | 15,652.00 |
| 201915302 | 奉贤区金汇镇39-05区域地块 | 东至:金碧路,南至:迎横路,西至:39-04地块,北至:北横河 | 居住用地 | 33643.70 | 29912.10 | 2.2 | / | 19,742.00 |

备注：

二、出让地块交易活动时间安排

地块交易活动时间安排参见http://ghzyj.sh.gov.cn/网站和http://www.shtdsc.com网站发布的出让地块进度安排表，具体以地块出让文件为准。

根据地块出让须知的规定，至2019年10月31日，仅有一家申请人提交了申请的，承办人可将挂牌截止时间调整为2019年11月04日14时00分，相关调整通知将于2019年11月01日在http://ghzyj.sh.gov.cn/网站和http://www.shtdsc.com网站发布，敬请注意。

三、申请资格及具体交易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具体竞买资格及要求以地块出让须知为准。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的地块详情及其具体交易要求详见地块出让文件(出让须知，出让预合同以及附录文件等)。申请人可自2019年10月08日在http://ghzyj.sh.gov.cn网站和http://www.shtdsc.com网站下载，具体地址详见网站“地块信息―相关文档下载”。

四、交易结果发布

交易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上述地块的交易结果将在市土地交易市场、各区土地交易受理窗口和http://ghzyj.sh.gov.cn/网站、http://www.shtdsc.com网站发布。

五、其他事项

**通过资格审核的有效申请人数为三人及以上的，本地块采用有竞价招标方式出让，有效申请人即为“投标人”，有效投标文件若达3-10份的，则排名顺序前2位投标人为入围竞标人；若达11份及以上的，则排名顺序前3位投标人为入围竞标人，具体详见本公告各地块出让须知 附件1第二条第（三）款的相关内容。**

**通过资格审核的有效申请人数不足三人的，本地块直接采用挂牌方式出让，有效申请人即为“竞买人”。**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浦东新区南泉北路201号5楼；

联系电话：86-21-58823624。

**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场**

**2019年10月08日**